**会议纪要**

衢州市衢江区光伏电站45MWp一期建设项目总承包项目部

2014年12月份第三次周例会

 签发：

 QZGF-HYJY-2014-007

时间：2014年12月17日下午14:00

地点：衢州市衢江区光伏电站45MWp一期建设项目总承包项目部会议室

主持：杨华斌

参加：杨中华、杨华斌、杨臻、沈志平、吴之栋、吴平、王爱芬、刘学良、焦奎杭、黄谷希、黄耀春、李爱民、陈宏兵、李志军。

记录：沈志平、吴之栋、王爱芬

衢州市衢江区光伏电站45MWp一期建设项目总承包项目部组织召开了12月份第三次周例会，现形成会议纪要如下：

1、二标段场区清苗、迁坟推进缓慢，已严重影响二标段施工进度，甲方明确12月22日前完成迁坟工作，12月25日前完成清苗工作。

2、光明院升压站设计图纸已严重影响工程进度，目前仅拿到升压站配电房基础及防雷接地白图，甲方明确12月24日前提供升压站配电房上部结构施工图（白图）。

3、甲方明确光明院12月19日前完成送出线路塔基基础定位的精确放样。

4、项目部办公区下周三前完成标识标牌制作安装。

5、要求施工单位下周三前完成以下临时办公区整改工作：室外场地硬化、修建洗手池，配备专职保洁员打扫卫生、及时清理垃圾。

6、借用甲方开通的永久使用网络接通临时办公区网络。

7、要求施工单位配备安保人员，在材料堆放场地出入口安装监控摄像头，堆场采用围栏封闭，材料设备采用防雨布覆盖并用绳索固定，材料堆放场地须安装照明设施。

8、禁止人员随意攀爬、踩踏堆放的支架、组件等材料设备，堆放的材料设备与食堂之间须保持满足消防要求的安全距离。

9、FZ05场区有多条移动光缆，需业主确定改迁方案。

10、开办项目民工学校，便于开展工人岗前技术培训，由总包项目经理杨中华担任校长，施工单位及各专业分包商技术人员负责进行技术培训。

11、安装技术交底计划：支架定于12月23日，组件定于12月24日。

12、明确成立本项目安全生产委员会，由杨中华担任组长，杨华斌、宋红辉、焦奎杭、黄谷希、丁洪辉担任副组长，参建各方项目组织机构成员均为组员，每月不得少于一次安全生产大检查。

13、监理提出的报审程序要求：总包将甲供材料的相关资料提供给施工单位，由施工单位向监理报审、报验。

14、监理要求施工机械操作人员必须持证上岗，特殊工种执业资格证及施工机械安全准用证复印件须本周五之前上报。

15、监理要求施工方提供项目组织架构、管理人员资质证明及公司安全生产许可证。

16、临时用电协议由甲方与农场签订，两标段施工单位缴交电费押金。

17、桩基验收前须设计明确是否进行桩的水平承载力试验。

拟稿：沈志平、吴之栋 校核：杨华斌